

宁县湘乐镇中心卫生院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 2024 年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 部门职能及机构设置。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是本地区重要的基层医疗卫生服务机构，主要承担辖区内基本医疗、预防保健、公共卫生服务、健康管理等职能。卫生院设有内科、外科、妇产科、预防保健科、医技科、财务科、办公室等业务及管理科室，共同保障辖区居民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

(二) 总体目标及工作任务。

2024 年，卫生院总体目标是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更加优质的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具体工作任务包括：开展常见病、多发病诊治、院前急救与巡回医疗；落实卫生防疫、妇幼保健、健康教育与计划免疫等公共卫生服务；严格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提升管理效能和服务质量。

二、预算执行及管理情况

(一) 预算执行情况。2024 年全年实际支出 385.72 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 237.91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68%，主要用于人

员工工资发放及日常办公经费等；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8.62%。项目支出 147.81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32%，主要用于乡医生活补助、设备购置及综合改革等项目内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35.83%。

（二）资金管理情况。本院严格执行《预算法》《政府采购法》及单位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不断加强资金使用监管，无挤占、截留、超支等违规情形。会计核算清晰规范，做到账证、账表、账账相符，保障资金使用安全、透明、高效。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部门管理

在资金投入方面，基本支出执行率 98.62%， “三公” 经费控制率、结转结余变动率等均达预期目标；财务、采购、人员、资产及重点工作管理基本规范，相关制度健全，执行有效。得分 19 分。

（二）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基本实现，预算与支付计划录入及时，各类支付计划按时完成，社会和谐发展持续促进，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100%，有效保障各类资金按时拨付到位。得分 56.66 分。

（三）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机制初步建立，人力资源按岗配备，财务档案归档及时，管理持续规范，为单位健康发展提供制度与人力保障。得分 9.01 分。

（四）预算执行

2024 年，全年预算数为 653.66 万元，全年执行数为 385.72 万元，整体预算执行率 59%。得分 5.9 分。

四、存在的问题

（一）项目预算执行率整体偏低

项目支出全年执行率仅为 35.83%，其中一般性项目执行率 72.55%，重点项目执行率 34.13%，财政资金拨付不及时、项目前期准备不充分是导致执行率低的主要原因，影响了项目整体效益发挥。

（二）公用经费使用不足

公用经费全年预算执行率仅 23.09%，财政支付安排未完全落实，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日常业务开展和管理效率。

（三）绩效管理精细化程度不高

部分绩效指标仍以定性描述为主，量化支撑不足，不利于精准衡量部门履职实际效果，也影响绩效导向的预算资源分配。

五、改进措施

（一）加强项目资金调度与支付管理

积极与财政部门沟通，争取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同时完善内部项目备付机制，提前做好项目论证、采购准备，提高资金支付效率与计划性。

（二）强化公用经费预算和支出管理

科学测算日常运行资金需求，优化支出结构，加强对公用经

费使用的动态监控和调度，防止资金滞留，保障机构正常运转。

（三）全面推进绩效管理精细化和量化

完善绩效指标设计，尽量设置可量化、可考核的指标值，加强绩效运行监控和结果应用，将绩效评价与预算安排、管理改进紧密结合。

五、自评结论

本单位 2024 年度整体支出预算执行基本规范，绩效目标总体完成，资金使用安全可控，在基层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职能履行中发挥了应有作用。自评得分 90.57 分，自评等级为“良好”。下一步我院将聚焦问题整改，持续加强预算和绩效管理，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服务水平。

宁县湘乐中心卫生院

2025 年 3 月 12 日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名称		宁波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整体支出规模(元)	年度资金总额	2196935.63	6539559.63	3857168.02	59	5.9			
	(一)基本支出	2196935.63	2412191.96	2370993.85	98.62	9.86			
	1.人员经费	2149230.02	2266116.85	2269116.85	100	10			
	2.公用经费	50715.61	4389.21	99.99	23.69	2.3	部门未安排支付		
	(二)项目支出	0	4121358.37	1478167.18	35.83	3.78			
	1.一般性项目	0	182233.37	132933.4	72.55	1.23	部门未安排支付		
	2.重点项目	0	394126	135163.78	34.13	0.55	部门未安排支付		
预期目标	1、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和预防保健服务；医疗：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疑难急救，巡回医疗；预防保健：卫生防疫、劳动保护、健康教育、计划免疫 2、全面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								
实际完成情况	人员经费：全年完成在编人员工资支出 项目经费：执行部分多医学科补助								
评价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单位	分值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	资金投入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100	%	2	100.00%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结转结余变动率	≤1%	0	%	2	100%	2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80%(含)		2	100	1.8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100% 80%(含)		2	100	1.8	
	采购管理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100% 80%(含)		2	100	1.8	
	人员管理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00	%	2	100.00%	2	
	重点工作管理	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80%(含)		2	100	1.8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80%(含)		2	100	1.8	
履职效果	部门履职目标	做好预算、支付计划录入	及时	100% 80%(含)		16.67	100%	16	
	部门效果目标	各类支付计划按时支付	100%	100	%	16.67	100.00%	16.67	
	社会影响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持续促进	100% 80%(含)		16.68	100	14.99	
	服务对象满意度	保证各类资金按时拨付到位	≥100%	100	%	10	100.00%	10	
能力建设	长效管理	管理制度长效化	健全	100% 80%(含)		3.33	100	3	
	人力资源建设	财务人员按岗位配备到位	规范	100% 80%(含)		3.33	100	3	
	档案管理	财务档案及时归档	规范	100% 80%(含)		3.34	100	3.01	
总分						109	99.92		
说明：1.各部门可根据附件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参考）设置三级指标和指标 2.上述支出指标和效益指标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值可以按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也可以依据所有重点任务上的自然综合指标									